

##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 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以书面文件形式发出。
- 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在本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
- 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为 8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为 8 名。
- 会议由董事长蒋辉先生主持，全体董事出席会议，全体监事和高管列席会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通知中所列事项经逐项审议均获得全票通过。其中有关议案详情如下：

（一）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并授权董事长签署本季报全文。本事项已经 2025 年第六次审核委员会审议，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详情可查阅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s://www.hkexnews.hk/>)披露的《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通过《关于与广汕公司地役权交易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与广东广汕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广汕公司”）和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广铁集团”）下属的广州指挥部（“广铁集团广州指挥部”）签订两份地役权合同。

由于交易对方广汕公司和广铁集团广州指挥部分别为广铁集团的参股公司和直属单位，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就本议案进行决议，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本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认为该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按一般商务条款进行的交易，交易条款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关联董事蒋辉先生、陈少宏先生、胡丹先生和张哲先生对本项决议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均赞成通过该议案，其他非关联董事亦赞成通过该议案。有关本议案的详情可查阅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地役权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和在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s://www.hkexnews.hk/>)披露的《关联交易——有关签订地役权合同》。

（三）通过《关于提名李丹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非执行）候选人的议案》。会议同意提名李丹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非执行）候选人，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被提名人由广铁集团推荐，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公司将另行发出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有关本事项的详情可查阅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离任暨补选董事的公告》和在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s://www.hkexnews.hk/>）披露的《董事辞任及建议委任非执行董事》。

特此公告。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